



无线电通信局

(直线传真号: +41 22 730 57 85)

通函
6/LCCE/68

2009年12月18日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各主管部门和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
— 建议以信函通信方式通过1份新建议书草案

在2009年11月16日和17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的会议上, 该研究组决定根据ITU-R第1-5号决议第10.2.3段(由研究组以信函方式通过)的规定, 寻求通过1份新建议书草案。建议书的标题和摘要见附件1。

审议期将持续两个月, 至2010年2月18日截止。如果在此期间未收到成员国的反对意见, 则将启动ITU-R第1-5号决议第10.4.5段中的磋商批准程序。然而, 如有成员国反对就建议书草案继续实行批准程序, 则请向主任阐述原因, 并注明对案文的可能修改意见, 以便解决问题。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涉及本函所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通用专利政策请见：<http://www.itu.int/ITU-T/dbase/patent/patent-policy.html>。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瓦列里·吉莫弗耶夫

附件：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后附文件：6/192(Rev.1)号文件，见光盘。

分发：

- 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正副主席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附件 1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BT.[DTTB2ND]新建议书草案

6/192 (Rev.1) 号文件

第二代地面数字电视广播系统的纠错、数据成帧、调制和发射方法

本建议书规定了第二代地面数字电视广播系统¹（在ITU-R以外被称为DVT-T2系统）的纠错、数据成帧、调制和发射方法。开发的这些系统与GE06协议的条款相兼容。本建议书旨在用于地面数字广播发射系统，这种系统中系统配置的高度灵活性和广播的互动性对于在最低C/N值以下的操作和最大发射能力之间实现各种平衡非常重要²。

¹ 本建议书中的第二代地面数字电视广播系统指相对于ITU-R BT.1306建议书中描述的系统，可提供更高每赫兹比特率能力和更好能效的系统，一般不要求向下兼容第一代系统。

² 对于第一代系统，规划参数、保护比等信息已包含在相关ITU-R建议书中。对于第二代系统，有必要进行研究并将此类信息包含在相关ITU-R建议书中。